附件2：

甘肃省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城乡医疗救助部分） |
| 中央主管部门 | 国家医疗保障局 | 实施单位 | 各级医保部门 |
| 地方主管部门 | 甘肃省财政厅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预算执行率（B/A)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593 | 520 | 88% |
| 其中：中央补助 | 520 | 512.46 | 99% |
| 地方资金 | 73 | 7.54 | 10%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1、对符合医疗救助条件的对象实施全覆盖；2.缓解困难群众看病贵的问题；3.明显减轻救助对象参保缴费的压力和政策范围内的个人费用负担；4、明显提高医疗保障水平；5、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85%以上。 | 1、对符合医疗救助条件的对象进行全覆盖救助；2.有效缓解困难群众看病贵的问题；3.明显减轻救助对象参保缴费的压力和政策范围内的个人费用负担；4.医疗保障水平明显提高；5.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项目决策 | 决策依据 | 贯彻中央对医疗保障制度改革中有关医疗救助决策部署 | 依据中央和国务院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进行决策 | 完成 |  |
| 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和资金管理办法 | 决策符合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和资金管理办法 | 完成 |  |
| 决策过程 | 决策程序规范 | 程序合规完整 | 合理 |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设置科学 | 遵照财政部和国家医疗保障局下达的年度总体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 | 合理 |  |
| 绩效目标分解细化 | 对财政部和国家医疗保障局下达的年度总体目标结合实际进行分解细化 | 是 |  |
| 资金分配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按规定合理分配 | 合理 |  |
| 资金分配规范性 | 规范分配资金 | 规范 |  |
| 绩效指标 | 过程管理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按规定使用，专款专用 | 是 |  |
| 基金监管有效性 | 监管措施有力 | 是 |  |
| 组织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 | 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 | 是 |  |
| 绩效评价机制健全性 | 全面实现绩效管理 | 是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 24966人 |  |
| 基金累计结余占筹集基金总额的比重 | ≤15% | 12.31% |  |
| 质量指标 |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 | ≥70% | 70% |  |
|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市域内“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地区 | 不低于上年 | 全覆盖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 稳步拓展 | 稳步拓展 |  |
|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 明显提高 | 明显提高 |  |
|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 | 有效缓解 | 有效缓解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 成效明显 | 成效明显 |  |
| 对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的作用 | 成效明显 | 成效明显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救助对象对工作满意度 | ≥85% | 90% |  |
| 说明 |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